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杜鎮宇
電話：03-8462860#378
電子信箱：calawdu@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0927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民會函、報名簡章 (376550000A_1120092769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20092769_ATTACH2.pdf、376550000A_1120092769_ATTACH3.odt)

主旨：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112年度原住民族語營隊」報名簡章1份，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原民會112年5月10日原民教字第1120021625號函辦理。
- 二、旨案為了提供原住民學生暑期修習族語機會，建構多元族語學習管道，復振原住民族語言文化，落實保障原住民族「語言權」，營造族語使用場域，提升原住民學生及家長族語復振意識。
- 三、活動資訊如下：
 - (一)時間與地點：詳見附件之報名簡章。
 - (二)參加對象：
 - 1、10歲以上原住民族中小學生為原則。
 - 2、各營隊以招收該族別學生為原則。
 - 3、非該族學生報名者得依未額滿人數遞補。

112/05/12



(三)活動費用：全額補助（含活動期間食宿及交通往返費用）。

(四)報名及錄取：

1、開放報名時間(詳見附件1-報名簡章)

(1)第1階段：即日起至112年6月12日(星期一)止。

(2)第2階段：開放第1階段未足額錄取之族語營隊報名，報名期間由112年6月14日(星期三)起至112年6月19日(星期一)止。

2、報名方式：各校向原住民學生宣傳本簡章，由學生及家長填妥後送各承辦單位彙整(詳見附件1-報名簡章)。

3、公告錄取時間：

(1)第1階段：112年6月14日(星期三)。

(2)第2階段：112年6月21日(星期三)。

(3)梯次族語營隊正/備取名單請於附件2路徑查詢。

四、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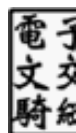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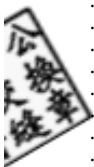
(一)營隊活動若遇天災或氣候等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開課，停辦或延期與否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之停止上班上課公告為依據，並將通知參加學員，確定上課時間另行通知。

(二)填寫報名表時如學員患有先天性疾病或需要營隊人員特別注意事項，請確實填寫於報名表。

(三)參加學員請自備：

1、手帕或汗巾(可掛脖子)、水壺、雨具(衣)。

2、個人藥品、健保卡。



3、運動鞋。

4、換洗衣物、盥洗用具。

5、口罩。

(四)全程參與者頒授結業證書。

五、檢附原民會函和報名簡章各1份。

正本：花蓮縣高中職學校、花蓮縣立各國民中學、花蓮縣立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原教中心)



裝

訂

線

